

一、時 間：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

二、地 點：本會一樓第二會議室

三、出席委員：

林委員永德、葉委員宏安(劉政良先生代)、鐘委員福松(陳忠義先生代)、張委員子敬(陳長裕先生代)、趙委員國棟、吳委員憲良、簡委員華祥(請假)、吳委員金忠(請假)、鄭委員明修、凌委員德麟、郭委員宏亮、王委員竹方、劉委員益昌、張委員添晉(請假)、王委員小璘、黃委員煌輝(請假)、李委員錦地、蘇委員明峰

列席單位人員：

本會綜合計畫處：邱主任工程師錫琇
本會核能管制處：黃簡任技正偉平
本會輻射防護處：陳科長文芳
本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吳副局長瑞堯
台灣電力公司：林副總經理清言等

四、主 席：歐陽委員敏盛

記錄：黃振榮

五、主席致詞：

非常感謝各位委員撥冗參加第三十四次的委員會議。首先，向各位委員說明，原台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局長陳嘉興委員因榮陞為桃園縣政府主任秘書，並由張子敬先生接任局長，故改聘張局長擔任本會「核能四廠環境保護監督委員會」的委員。因張局長今日另有要公，不克出席會議，請代理出席的同仁代為轉達委員會祝賀之意。

本次會議有三個重點議題：一、台電公司簡報核能四廠發電工程施工期間環境監測八十九年第三季季報，二、本會第十次核四工地現場勘查委員意見之彙整說明及台電公司之答覆，三、台電公司報告核能四廠暫停施工之環境保護工作因應說明(本項議題列入臨時動議報告)。

此外，個人對本會「核能四廠環境保護監督委員會」有一些特別感想，雖然環保署目前亦成立核四環評監督小組，但本委員會運作迄今，不僅有很長的一段時間，而且成效非常良好，在各方面監督的工作上，可以說是一流的，在目前的狀況下，不宜有立即的改變，除非環保署有特別的意見，在監督工作上有所取代。目前看起來，我們的監督工作是作得相當不錯，未來仍可能要請各位委員繼續幫忙，開會的頻率視未來狀況，必要時將做調整，將來核四若繼續興建，則將依現行監督模式繼續推動若是停止興建，則將考量因應措施。目前本委員會運作得非常好，成績也非常漂亮，值得驕傲，我們會繼續做下去，接著請台電公司進行簡報。

六、台電公司簡報：核能四廠發電工程施工期間環境監測八十九年第三季季報。(略)

討論：

主席：請各位委員就台電公司簡報內容提出討論。

郭委員宏亮：(1)噪音、振動之符號 L_a 、 L_x 、 L_y 、 L_z 等右下角註標要用小字(如P1-7、p1-30等)。

(2)公升之L改用小寫之l(如P1-7、P1-32、P1-33、P1-37、P2-112等)。

(3)立方公分之cc改用c.c.或C.C.，ND改用n.d.(如P1-39)，公尺之M改為m(如p2-85)。

(4)P2-39至P2-53，振動之變化圖內縱座標dB(A)改為dB。

(5)P2-58，流量之單位cms改為c.m/s或 m^3/s 。

(6)P2-161、P162頻度、豐度及P2-164、P2-165覆蓋率請加單位。

(7)參考文獻請依中文、日文、英文之順序排列，中文、日文用著者姓之筆畫排列，英文用著者姓之ABC順序排列，如有相同順序者，用年份排列。

(8)最好停工期間再做一次監測，可與施工時之影響做比對。

主席：謝謝郭委員的意見，在打字編排上請台電公司參考。此外，最好停工期間至少再做一次一個月的監測，俾備將來復工時作為施工對環境之影響很好的對照。如果經費允許，請台電公司考量。

台電公司：這個建議非常好，如果核能四廠停建，就不會再做，如果是續建，台電公司將參考委員建議，施工前再做一次。

主席：台電公司已經同意考量，未來若是續建，請加以規劃。

趙委員國棟：主席及各位委員大家好，有幾項事情請教台電公司。

(1)剛才鄭委員的建議是好意，對台電公司是一個保障，如果核四不續建，結束之前再做一次環境監測，將來可釐清責任，而不是續建前再做，請台電公司考量。

(2)行政院已宣布停建核四，請問何時與廠商解約，解約的期限為何？我必須向鄉民報告。

(3)廠區外影響民眾環境的工程，如重件碼頭，如果核四停建，台電公司是要恢復原狀、續建至一定程度撥交相關單位管理使用，還是維持現狀，請台電公司說明。

主席：雖然趙委員所提出的問題有些並非本委員會的職掌，請台電公司就能夠答覆的部份說明。

台電公司：趙鄉長的問題，我借這個機會向大家報告。

(1)有關核四停建部份，目前是「暫停施工」，外商的部份亦同，其意義是合約的狀態仍然維持，只是活動暫時停止，所以合約的標的物必須維持其安全。暫停的期限，外商部份最長為十五個月，國內的部份，暫停三個月以後，承包商有權要求終止合約。台電公司係因應行政院公佈停建核四，但未接獲正式通知，如果核四停建，合約便需終止，如果是續建，則必須繼續施工。

(2)有關復舊部份，重件碼頭與防波堤等之後續處理，行政院將成立停建後之處理小組，剛才趙鄉長所提的問題都會進行討論，在這個小組作成決議前，個人不方便預測重件碼頭與防波堤的善後措施，應該不會照原狀放置在那裡不管，可能的方式包括拆除所有人工設施，恢復原狀，或是海中的設施做簡單的處理，而陸上的設施則恢復原狀。最後還是必須遵照行政院處理小組的決議辦理，廠區內的部份也是一樣。

主席：針對前面的報告委員是否還有其他意見。

鄭委員明修：(1)建議在海域監測方面，浮游動植物生產量及數量，各季變動數據宜放入報告中，未來可提供海域生態變化時，責任釐清之佐證。

(2)有關珊瑚監測部份，因象神颱風(十一月一日)過後及連續大雨，東北角各地土石流嚴重，民間業者清運處理造成海域混濁，為了解淤沙的動態，建議應做大範圍的監測。

主席：感謝鄭委員提供的資訊，建議台電公司對未來的監測工作納入參考，並加以注意。

凌委員德麟：核能四廠工地的臨時綠化及永久性景觀之基本工作都做得很好，在自然環境如此惡劣的情形下，克服困難，而有現在的成果實屬不易，建議台電公司對綠化工程有功之人員予以獎勵與鼓勵，其他部門有功的人員亦予比照辦理。

台電公司：委員的這一番話是給所有工作人員最佳的獎勵，我們會研究辦理。

主席：凌委員的意見請台電公司納入參考，如委員無其他意見，我們進入下一個議題。

七、本會第十次核四工地現場勘查委員意見之彙整說明及台電公司之答覆

原能會報告：第十次核四工地現場勘查委員意見彙整。(略)

台電公司簡報：第十次核四工地現場勘查委員意見答覆。(略)

討論：

主席：剛才簡報有一點和原子能委員會未來施政方向有關，在此說明。過去環境監測係由台電公司自行監測，另由本會輻射偵測中心進行獨立平行的監測與監督，未來施政的重點是輔導地方團體建立必要的輻射監測與偵測能力，未來核能四廠若繼續興建，本會將輔導地方規劃辦理，一方面給民眾參與了解的機會，一方面更提高其公信力。

鄭委員明修：(1)象神颱風過後，連續豪大雨，十二萬噸生水池及維護道路已發生土石大量崩塌及坡面滑動，請立即做好永久性處理措施，以免山頭滑落及地基流失所引發之土石流。

(2)若核四在未來停建，建議重件碼頭及防波堤宜恢復原狀，否則突堤效應會改變鹽寮海灘地形及石碇溪河口生態系，尤其是對迴游河海的生物影響將十分嚴重。

主席：請台電公司參考鄭委員意見。

趙委員國棟：鄭委員非常關心石碇溪下游生態，目前石碇溪河口基本上是護堤工程，以減少沖刷，河

川底部並未以泥炭土築砌，仍能顧及河口生態，在此澄清說明。

台電公司：有關生水池的保護，在下一個簡報會有詳細說明。

三委員小璘：(1)生水池現狀可見，核能四廠環境已達初期綠美化效果，但人工開挖及設施過於人工化，造成對環境景觀的衝擊，必須儘速以生態工法予以克服。

(2)生水池等整體龐大的設施無法以植栽屏蔽，須以其他景觀替代方式加以處理，例如色彩計畫。

主席：如果委員沒有其他的意見，請台電公司接著進行臨時動議的報告。

八、臨時動議

台電公司簡報：台電公司就核能四廠暫停施工之環境保護工作因應說明之(一)，十二萬噸生水池及維護道路新建工程暫停施工後相關因應措施。(略)

討論：

張委員子敬(陳長裕先生代)：

(1)請台電公司說明生水池水土保持計畫經主管機關核定的情形。

(2)象神颱風對核能四廠工區的損害狀況，除生水池外，是否有其他的損害，如何復舊。

台電公司：(1)生水池水土保持計畫是核能四廠整體水土保持計畫的一部分，是經過農委會審查核定的，核定後才開始施工。

(2)除剛才簡報的復舊防範措施外，未來還有整體的綠化植栽計畫。象神颱風造成的損害主要是生水池，其他部份除植栽倒塌須扶正及碼頭部份塊石流失外，對整個廠區影響不大。

主席：各位委員對以上的說明如果沒有其他意見，接著請台電公司繼續報告。

台電公司簡報：台電公司就核能四廠暫停施工之環境保護工作因應說明之(二)，核四廠區綠美化工作辦理情形。(略)

主席：有關綠化植栽，過去各位委員提供了很多的意見，成績都看得見，「核能四廠環境保護監督委員會」與核能四廠興建期間的互動是非常密切的，各位委員是否有其他意見。

王委員小璘：綠帶之設置除可屏蔽沿路視線外，建議以生態走廊的方式加強其生態功能，並與周圍環境加以結合，發揮區域環境生態穩定與平衡的功能。

主席：請台電公司參考王委員的意見。

張委員子敬(陳長裕先生代)：

(1)台電公司綠美化的工程是很用心也很有成果的，如果能加上生態工法，成效會更好。

(2)前面提到的復舊工作與災害防治，建議台電公司訂定期程，向委員會報告，以便加以預防。

(3)「核能四廠環境保護監督委員會」對核四環境監督是最有經驗的，如果核四停建，建議台電公司將善後處置方案提到委員會，讓委員提供意見，以便提供行政院停建後之處理小組參考。

主席：如果行政院成立停建後之處理小組，本委員會自當將所有任務移交，正式停止運作。對於台北縣環保局的建議，台電公司是否已有規劃，請說明。

台電公司：復舊的期程，下次會議再向各位委員說明，如果停建以後，將尊重處理小組之決定。

凌委員德麟：八十九年十二月簡報資料第3-6及3-12 頁兩個平面圖畫得看不清楚，如「景觀綠化地區」「水保植物區域」「東側長形綠帶」在圖上都看不到，請改善。

主席：如果各位委員沒有其他意見，今天會議到此結束，謝謝各位委員撥冗參加這次會議。

十、決議事項：

請台電公司參考各位委員的建議，對報告內容作修訂。

十一、散會。